北政发〔2024〕19号

北庄镇关于做好“家庭律师”进万家、“一村一法律顾问”工作的实施方案

依照中共山亭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《关于开展“家庭律师”进万家、法律服务“亭好享”实施方案》的通知要求，为更好的推进“家庭律师”进万家及北庄镇的“一村一法律顾问”工作，进一步提高北庄镇的法治建设水平，结合北庄镇实际特制定如下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系统观念、法治思维、强基导向，围绕法治山亭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推进，以满足当前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需求为重点，提升法律服务工作水平，促进广大群众法律意识显著增强，能够自觉通过合法途径反映利益诉求，解决矛盾纠纷，维护合法权益，逐步养成知法守法、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，构建和谐稳定新格局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继续推进聘任党政一体法律顾问及“一村一法律顾问”法治建设工作模式，坚持把法律服务落细、落小、落实，推动法律服务向家庭延伸，打造“家家有律师，人人讲法治”的良好氛围，实现群众不出家门即可享受到高效法律服务，困难群体能够及时得到法律援助，群众对法律服务的满意度不断提高，社会和谐稳定。力争到2024年底，全镇“家庭律师”签约服务覆盖率达到95%以上，基本实现“家庭律师”进万家全覆盖。

三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（2024年7月）。按照区委依法治区委员会工作部署组织各片区联合党委书记及21个行政村支部书记召开会议，举办聘任法律顾问签约仪式，建立行政村与顾问律师衔接机制，明确任务目标，迅速落实“家庭律师”进村入户工作机制。

（二）实施阶段（2024年8月—2024年11月）。由签约律所制定工作计划，各办事处负责牵头抓总，行政村做好配合，建立村民与“家庭律师”对接、沟通、交流机制，畅通“点对点”“一对一”的服务路径，完成《“家庭律师”法律服务协议》签订以及协议履行等推进工作。

（三）总结阶段（2024年12月）。对全镇家庭律师进万家、法律服务“亭好享”进行全面总结，固化制度，查漏补缺，进一步提高“家庭律师”工作的规范化、制度化水平。

四、服务内容

一是为“家”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建议。为家庭所涉及的衣食住行等提供法律问题解答、法律后果评价、法律风险评估以及风险预防化解方案前置等法律意见，帮助“治未病”，助力家庭法律风险由事后救济到事前防范。

二是为“家”协助办理法律事务。协助办理投资、出国留学、财富保护与传承，协调办理公证、教育、医疗等领域的法律服务，参与办理房屋、车辆、家庭理财、保险等法律事务。起草离婚、赡养、抚养、收养、财产共有、分家析产、赠与等法律事务代书和见证遗嘱，担任遗嘱执行人等。

三是为“家”提供诉讼代理、涉刑辩护等诉讼类法律服务。代理各类民事、行政案件及刑事案件辩护等，及时处理具体案件诉讼服务，降低法律风险，维护合法权益。对符合法律援助条件，协助申办法律援助。

四是为“家”创办企业提供经营性法律服务。参与企业创立、注册资本、股权及股权架构设计、公司章程制定、公司经营、公司法务处理、劳资关系纠纷调解等涉家族性企业经营性法律实务。

五、组织保障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为确保“家庭律师”进万家、法律服务“亭好享”工作有序健康稳步推进，由镇平安法治办公室、司法所牵头，各片区及21个行政村具体推动落实，负责统筹调度工作推进。山东玉镜律师事务所按照顾问律师各自联系的村制定实施计划，细化工作目标，确保2024年年底各项任务落实到位，服务质量和满意度持续提升。

（二）建立推进机制。“家庭律师”是政府推动实施、具有公益属性的项目，在提供咨询、出具法律建议等咨询类、决策类简单法律服务事项中，实行无偿法律服务，全年不限次数。在协助办理案件诉讼代理、民营企业经营等法律事务中，实行有偿服务，但应当给予适当优惠。建立常态化会商、全周期服务评价机制，组织镇平安法治办、司法所、律所、村（居）等人员对工作开展中发现的问题和困难进行经常性会商。通过查看服务台账、评价服务效果、群众满意度调查等形式评估“家庭律师”工作开展情况，服务评价较好的“家庭律师”将在次年度续聘。

（三）坚持正向宣传报道。要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深入宣传“家庭律师”进万家、法律服务“亭好享”工作开展进度，跟踪报道主要成效和典型案例，培育推广先进典型，以点带面，发挥正面示范引领作用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。

 2024年7月25日